

中华文脉

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系列丛书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厅 编



哈萨克族阿依特斯

本册主编 别克苏勒坦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中华文脉

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系列丛书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厅 编



哈萨克族阿依特斯

本册主编 别克苏勒坦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哈萨克族阿依特斯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厅编. — 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2015.5
(中华文脉: 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系列丛书)
ISBN 978-7-5469-6400-3

I. ①哈… II. ①新… III. ①哈萨克族—民歌—作品集—中国 IV. ①I276.293.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99058号

责任编辑: 轩 轅 王 芬
封面设计: 党 红

责任复审: 吴晓霞
责任决审: 王英强
责任印制: 刘伟煜

中华文脉

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系列丛书

哈萨克族阿依特斯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厅 编

本册主编 别克苏勒坦

出 版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www.xjdzyx.com)

地 址 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路5号(邮编 830026)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mm×1 230 mm 1/32

印 张 7.375

字 数 120千字

版 次 2015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69-6400-3

定 价 38.00元

网络出版 读读网(www.dudu-book365.com)

网络书店 淘宝网·新疆旅游书店(<http://shop67841187.taobao.com>)



中华文脉——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系列丛书



编委会

●主 任:任 华

●副 主 任:穆合塔尔·买合苏提

●委 员:王 洁

于文胜

李庆明

●顾 问:马迎胜

李季莲

●编 务:汪 菁

前言

新疆历史悠久,是古代丝绸之路的重要枢纽,人类四大文明曾在这里汇聚碰撞,东西方文化曾在这里交融荟萃,不同的文化艺术、语言文字,彰显各自的独特魅力,使新疆文化具有明显的地域性和民族性特征。新疆地域辽阔,在天山南北广袤的土地上,留下了厚积千年的历史文化遗迹和深蕴独特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新疆民族众多,各民族传统文化积淀深厚、形态多样、精彩绚丽。各民族文化在交流、碰撞中融合发展,既保存了民族传统文化的多样性,又创造了一体多元中华文化的共同特质。

新疆作为一个有着深厚历史积淀多民族聚居的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异常丰富,品类繁多,天山南北承载着各族人民生活的悠久历史,孕育出了丰富多彩的地域文化。自治区高度重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先后颁布实施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吾尔木卡姆保护条例》。已有“中国新疆维吾尔木卡姆艺术”“玛纳斯”“麦西热甫”三个项目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和“急需保护名录”。建立起国家级、自治区级、地级、县级的四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以保护和培养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为核心,传

承人队伍不断发展壮大,这是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取得的重大成果,标志着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已形成有目标、有规划、全方位、整体性的保护机制。

新疆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产生于各族人民长期的生产生活实践,体现了中华民族所特有的生活方式、道德观念、审美情趣和艺术风格。它生长于民间,繁荣于社会,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无论在价值观念或文化形态上,都为广大群众所喜闻乐见。这些弥足珍贵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蕴含着深刻的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人之间和谐相处的理念,以及爱国友善、重诺守信、勤劳智慧等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道德品质,同时还包含着中华民族的价值观念、审美追求与情感记忆,是新疆各族人民文化创造力的结晶。

本书的编辑出版得到了国家级、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保护单位的大力支持,也得到有关专家的鼎力帮助,在此谨致崇高的敬意。由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是一项不断探索、逐步完善的工作,所以,丛书编辑中难免存在疏漏和不完善之处,敬请各方批评指正,以便进一步修订。

目 录

一、哈萨克族概况 1

二、阿依特斯所依托的文化空间及其与阿依特斯的关系 54

 (一)哈萨克民族民间口头文学的形成、发展情况 54

 (二)类型 58

三、阿依特斯本体描述 97

四、阿依特斯艺术的创作特点 117

五、阿依特斯的形成与发展 134

六、阿依特斯传承人 147

七、阿依特斯艺术的现状与未来	199
----------------------	-----

参考文献	224
------------	-----

一、哈萨克族概况

哈萨克族是我国的55个少数民族之一。根据2014年的统计,中国的哈萨克民族人口为1585365人,主要分布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昌吉回族自治州、哈密地区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乌鲁木齐市、石河子市、克拉玛依市、奎屯市。甘肃省阿克塞哈萨克自治县,北京市也有一部分哈萨克人。从地理位置上看,他们主要居住在阿勒泰地区、额尔齐斯河两岸、塔尔哈巴台草原、伊犁河谷、准噶尔盆地边缘、天山山脉、巴里坤——哈密草原一带。哈萨克民族是一个跨国民族。根据近几年的统计,除了中国之外,哈萨克斯坦有1050万哈萨克人口,乌兹别克斯坦有150万,俄罗斯100万,蒙古国有15.7万,土库曼斯坦有9万,阿富汗有4.5万,吉尔吉斯斯坦有4万,土耳其有3万。除此之外,还有40多万哈萨克人分散居住在乌克兰、塔吉克斯坦、美国、德国等二十多个国家。

“哈萨克”是很早以前就出现的称谓,关于它的含义民间有许多传说故事。古代的时候,看到



哈萨克部落在广阔的大草原带着骆驼驿队排成长阵迁徙,人们便说“他们的驿队真像回归的天鹅长阵啊!”在这里,人们将他们的迁徙驿队比喻成天上的天鹅长阵。用哈萨克语说,就是“喀孜阿克”(哈萨克),即白天鹅。哈萨克族伟大的诗人阿拜在自己的一篇题为《哈萨克民族的渊源》的文章中就列举了这个例子。这一类的传说故事另一个版本是这样的:

古代的时候,有一个名叫哈勒夏·哈德尔的首领,他率领众部去远征,参加了许多次激烈的战争。在一次征战中他身负重



阿斯塔纳国际阿依特斯大会特等奖获得者我国女阿肯贾米哈在阿依特斯舞台上。(赛力克·努摄)

哈萨克族民间舞蹈——沃尔帖克



伤,孤身一人遗落在了一处没有人迹,荒凉干枯的戈壁。他伤势太重,又饥又渴,筋疲力尽,不论如何挣扎,他也无法向前,倒在了茫茫荒原上。就在他奄奄一息的时候,天上飞来了一只洁白的天鹅,用翅膀衔来清凉的露水滴进他的嘴里,救了他的命,然后带着他来到了一片浩渺的湖泊。

阿依特斯观众



原来那只天鹅是一位天使，她揭掉了身上的羽毛，变成了一位清纯美丽的姑娘，治好了英雄哈勒夏·哈德尔的伤，并与她成婚，他们生下的孩子就叫“哈萨克”，即洁白的天鹅之意。在前一个神话传说中，把哈萨克民族的历史渊源与天鹅故事结合起来解释哈萨克“哈萨克”这一称谓。而在这一则神话中，奠定哈萨克民族基础的少女形象又占了主要地位。可以看出这段神话源自于母系氏族社会人们崇拜白天鹅，将它作为图腾的思维。英雄爱慕扮成白天鹅，飞落湖泊戏水的天使，并与她成婚是哈萨克传说故事中常见的民间文学类型。哈萨克民间直到近些年依然有珍视白天鹅，当它作为图腾加以崇拜的文化遗迹。这类的传说在中国古代的《史记》等古籍文献资料中也有记载。

突厥先祖源自于匈奴北部的塞种人，他们的官吏被称为阿巴木别克。他们同胞十七个，呼风唤雨，无所不能。其中之一就是尼西达，他娶了两个老婆，她俩是夏神与冬神主的女儿。其中的一个生育了四个儿子，一个儿子变成了天鹅，一个儿子居住在阿巴苏河和凯姆河之间的地域，建立了柯尔胡尔国。

“哈萨克”这个称谓多见于中国古代史书和

年鉴,以及阿拉伯、波斯、俄罗斯、蒙古和古代突厥语史志资料。根据这些民族的语言特点,被称为“阿萨”“可萨”“曷萨”“奄蔡”“萨迦”等。

中世纪的历史学家穆罕默德·海达尔·杜拉提在自己的历史著作《拉施德史》(541—1545)中这样指出:“阿布勒海依尔可汗去世之后,乌孜别克汗国产生了动乱,草原游牧民为了自己的安全和利益,寻求克烈可汗和贾尼别克可汗庇护,然后他们就强大起来了。最初的时候,那些逃逸的人与其他许多部落的人们一起从自己的汗国分裂出去,在一段时间里成为了没有牲畜财产四处漂泊的人,人们将他们称为‘哈萨克’,即‘流亡人’,他们的这种称谓后来就固定下来了。”从此计算,开始探讨、研究“哈萨克”这个称谓已经有四百多年时间了。从那以后,中外有许多学者都阐述了自己对“哈萨克”这一称谓的观点。

学者们认为以上所述的“哈萨克”这个称谓已经不是古代的飞禽“天鹅”这个概念了,除了因为图腾崇拜而产生这个称谓的猜测之外,通过分析研究各种史志资料,我们可以看出“哈萨克”这个称谓与古代栖息在哈萨克大草原,后来渐渐地融入了哈萨克民族成分之中的塞种、喀斯比、喀孜尔、阿孜等部族与部落之称谓的基础之上形成

的。在古代突厥语中，“哈萨克”这个称谓有“从部族分离出去的自由人”“自由的人们”“勇敢无畏的人们”等含义，认为“哈萨克”就是“自由人”的意思。关于“哈萨克”这个称谓的渊源，学者们越来越倾向于后一种含义。

在漫长的历史时期，哈萨克民族与自古以来就与栖息居住在广阔无垠的中亚地区的突厥语系部落氏族、氏族联盟共同生活在这个地域。根据民族起源学说，他们通过融合和发展，渐渐地成为了一个独立的民族，其基本脉络如下：

塞种人部族：与哈萨克民族的渊源关系最为密切的古老部族就是塞种人。他们形成于公元前7世纪，一直延续到了公元前2世纪。栖息繁衍于亚洲各地。“塞种”“塞种部族”在中国古代史书中被称为“塞种”“释种”“释迦”“西膜”。古代希腊史学家称他们为“中亚斯基泰人”，而波斯史学家则称他们为“塞人”。在古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前480—430）的史学著作《历史》中，可以见到塞种所属的玛萨盖特、萨尔玛提、喀斯等部族的称谓。根据伊朗古代楔形文字记载，塞种人分为“制作哈姆饮料的塞种人”“居住在海那一边的塞种人”“戴着尖顶帽的塞种人”等三种。居住在始自于帕米尔、阿莱山脉北部边境，经过天山

山脉,东北部达阿尔泰山脉,然后直抵巴尔喀什湖和楚河下游地域的阿斯哈塔格、依塞顿、阿里玛斯甫等塞种部落被称为“戴尖顶帽的塞种人”。七河流域就是这种戴尖顶帽的塞种人聚居的中心地带。我国哈萨克族著名历史学家尼合买提·蒙加尼曾经指出:“古代史书上关于‘戴尖顶帽的塞种人’的说法使人想起直到今天都将自己称为——‘戴着尖顶帽的哈萨克人’这样的说法”。塞种人大多从事畜牧业,只有一少部分从事农耕地,他们大多过着游牧迁徙的生活。迁徙的时候将家人孩子物品家具驮在高车上行进,他们居住在毡房里。根据古代希腊历史学家们的记载,他们非常强悍骠勇,对敌凶残,对友仁慈。塞种人以无比的勇敢来捍卫自己的土地,会不遗余力地抗击外敌入侵。关于这个问题,著名历史学家希罗德多的著作《历史》中就有许多例子。

塞种人崇拜上天、先祖亡灵、天体、太阳、地母和战神。他们与大自然和谐相处,认为大自然是生存的保障,他们在自己使用的兵戈、碗具和其他物品上刻着牲畜与野兽的图案,加以装饰,并在岩石上凿刻有关畜牧业、狩猎业的生活景象。塞种人文化一个典型的例证就是1969至1970年在哈萨克斯坦距阿拉木图市五十公里的

叶斯克河北岸上游找到的金人,那是一具年龄约十七八岁的塞种人士兵的尸体,他头朝西而卧。墓地有木头盖儿,用铁栅栏围着,墓内铺有木板,并有带金箔的地铺,金人用近三千个金箔片进行过装饰。金人服饰多以鹿、豹、麋鹿、黄羊、盘羊、马和各种飞禽图案来装饰。金人头部有一对用宝石装饰的金耳环。头上的帽子像哈萨克人的尖顶帽一样尖而高,大约65.70厘米。帽檐上绣有长着山羊角的两匹马和两片叶子及其他华丽的装饰物,脖颈戴着的项链上镶着一块虎头图案。手指上戴着两个金戒指。他外穿着一件由三千块金箔片装饰的赭色皮大衣,腰间有一条镶着大块金子的沉重腰带,还装饰有动物图案,右肩处放着一把带鞘的长剑,左肩处放着一把带有镶金刀鞘的匕首。裤角还镶着金丝边儿。这个墓葬群还出土了30个碗具,其中有一只银碗上还有由26个字母组



塞种人文化典型的例证金人服饰

成的两行字，这些文字被称为“叶斯克文字”。1983年，在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新源县的一处墓地还出土了一副戴尖顶帽的塞人铜雕。

大月氏：大月氏是古代居住在中国西北地域的古代氏族之一。在历史文献中，他们被称为“大月氏”，后来他们又被分成两部分，被称为“大月氏”“小月氏”。《汉书·西域传》第六十六章中有这样的记载：“故乌孙民有塞种、大月氏种云”。而在哈萨克民族系谱中常可以看到“大月氏乌孙”这样将两个氏族连写的称谓。可以从中看出在奠定作为哈萨克民族重要族源之一乌孙联盟之根基的时候，大月氏无疑做出过贡献。

古代的大月氏是公元前4至3世纪居住在敦煌、祁连山一带的部族。他们原是匈奴西部的一个强大部族，起初，匈奴人曾经臣服于大月氏部族。后来匈奴渐渐强大起来，屡屡进犯大月氏部族，并打败了他们，杀害了他们的汗王。被打败的大月氏部族扔下故土，被迫西迁到了伊犁河谷。在此之前，伊犁河谷曾经是塞种人的领地。大月氏部族进攻塞种人，驱逐了他们的汗王，抢夺了他们的领地。而没有同大部分大月氏一道西迁留下来的部分大月氏人退到祁连山一带，与当地的部族混居，被称为“小月氏”。现在认为大